

恩施縣志

同治戊辰新鐫

恩施縣志

麟溪書院藏板

序

今夫修志不外修史而修志之難較諸
修史為更難者何也蓋修史不難於文
獻之無徵而難於褒貶之宜當而修志
既難於褒貶之宜當並難於文獻之無
徵况恩邑域介荆梁星分翼軫居萬山
中舟車不通既少典籍之琳瑯又鮮故

恩施縣志

卷首序

一

老之著作雖僅有衛志府志各一抄而
披覽之下半皆缺遺藉非具學識之淵
博其何以稟經酌雅摛藻揚芬而流傳
於後世乎予自乙丑秋捧檄來施權篆
斯邑見其山川明秀人物清俊及一切
民風士習駸駸乎有古處之象焉迨後
疊奉

上憲嘉命督催邑乘前宰多君已草繕
八冊尚未付梓旋即調遷他任多君既
創其始予故不能不繼其成矣爰選邑
紳訪名宿重加披閱極力蒐羅凡夫疆
域之遠近山川之源流以及官師學校
風俗建置文藝諸大端靡不一一涉獵
細心參考不執己見不徇人情不以是

為非不以曲為直不以莠為良不以賢
為否於其繁縟者刪之非敢妄刪也於
其簡畧者增之非敢妄增也至于體例
門類要皆斟酌盡善鱗次編為六冊務
期傳之後世炳若日星受之行人燎如
指掌不然使草創未博討論未精修飾
未合潤色未工言之無文行之不遠安

望上以答

上憲之嘉命而下以為一邑之成書也
歟予乃逐一編輯詳加校正而後折衷
于

郡伯夏公為之鑒定焉是以五閱月而
聿觀厥成然後編成卷帙付諸梨棗俾
後之宰斯土者按冊而稽庶幾為觀風

問俗之一助也夫豈僅作雞次之典而
已哉是為序

同治四年

同知銜署

序

將欲考歷代沿革之制昭後世法守
之規則邑之有志由來尙焉然建置
更則曷索異土地闢則田貨異涵濡
久則風俗又異援古證今爲治績光修
志洵非易易也恩施在前代爲郡爲
州爲縣變置已自不常迄

恩施縣志

卷首

序

一

國朝改衛設縣隸府施南爲附郭首邑
數十年休養生息沐浴

聖化其曷索之釐定田貨之蕃滋風俗之
醕美更有蒸蒸日上者大令多君曩
歲兩任斯邑見舊志或缺焉不載或
略焉不詳有志修焉而未之逮甲子
冬奉方伯修志之檄適多君三莅

斯土於是舉其先後任之所見所聞者進諸邑宿而纂核之復又博採旁搜期於信今傳後草創甫定旋調任去接任羅君悉心參考踵竟其事書成以稿示余並問序焉余方銳意興廢閱其書文協體裁事符實錄洵足考歷代沿革之制昭後世法守之規

異日者

聖天子採風問俗不遺遐陬凡以備掌故而資參稽者胥於是乎在則多君之有志竟成與諸君之相與有成而余亦樂爲之觀厥成也於是乎書

同治三年歲 甲子仲春月

賜進士出身知湖北施南府事錢塘夏錫麒撰

恩施舊志序

張家櫛

通志之名始於鄭夾漈而郡邑之有志則創自班史後人遵行其法而益加精詳凡所爲聖制天文疆域政典職官選舉名宦人物列女藝文古蹟金石等類無不分載所以備一方之文獻垂千秋之典則也而吾謂教忠教孝教節義之本原實不外此恩邑自改土設縣以來帝澤之涵濡已久故俗喜詩書重倫紀又得良有司承宣相繼政修教舉則其姓氏未可忘更有奮勇勦賊之官吏士民或卹蔭或遷除生死均蒙

恩施縣志

卷首

序

三

天寵載諸簡冊而人知獎勸此卽有以教天下之忠矣至於祖若父以及親族有爲賢臣者有博學能文者有耆民爲人瑞者有不求仕而行誼見重於鄉閭者分編各部中傳諸百世則顯揚祖父而錫類以篤親族此又有以教天下之孝矣若夫孝女節婦有已題旌有俟詳請旌者於志乘中錄其生平又復叨受

皇恩則婦女雖愚有所感發不待教而咸重節義然則立教之本原所在不卽隱寓於備文獻垂典則之中也哉邑訓導宋氏鼇所撰志乘因採擇弗備未付棗梨余今博

考羣編訪諸父老纂輯成書分部二十邑紳相率捐資
力請付梓余嘉其賢而好義有合於有司振興名教勸
激士民之至意遂援筆而爲之序

恩施縣志

卷首

序

四

序

邑志之成豈易事哉夫惟王者混一車書定畫索均賦
稅易服色辨厥制度等威率土之內悉主悉臣是遵是
循罔敢自外夫是以有分土無分民垂諸史冊昭示來
茲永永萬年炳若日星焉然而五方之生齒不齊習俗
各異其間版圖之廣狹山川之夷險物產之盈虛與夫
衣冠薈萃言語嗜好田夫野老之遺軼文人學士之謳
吟各自爲風蕃變百出誠有非史冊所能備載者故夫
修志之與修史其體雖殊而其功實相羽翼而不可偏
恩施縣志

首

序

五

廢者也邑志之成豈易事哉丁卯仲秋余由臺卽出守
施郡仰體

聖天子丕冒無疆軫念元元至意下車後卽訪耆老采風俗
取邑志而閱之見其序載精詳體裁明密足備一方之
文獻復恐亥豕魯魚有乖大雅更加參訂悉心去留付
諸梨棗以符信史之義是稿草創於前今多君踵成於
繼任羅君而折衷於前守夏雲舫先生余竊嘆諸公之
不辭勞瘁有志竟成而又先獲我心之爲快也至於修
志之原委舊籍之廢興蒐討之勤涉獵之久則前序已

詳言之矣茲不復贅是爲序

恩施縣志

首

序

六

序

蓋自太史重輜軒之採遂成風俗之書而國史以定
故詩登十五國之謳吟春秋紀二百四十年之行事志
書之所由髣髴者其在斯乎然志之體裁雖同而義
例各異蓋詩有美有刺春秋有褒有貶史亦有善與
不善之並登昭法戒也若志則紀其美不紀其惡是
故於山水則志其名勝於人物則志其蕃昌志鄉賢
使人知所矜式志名宦使人知所楷模昭忠有傳則
勸忠之念切節孝有書則教孝之義明以及嘉言懿
恩施縣志

首卷

叙

十二

朝設縣附郡而爲郡之首邑沐

皇上厚澤涵濡日久文教漸彰風俗就美士皆爭自濯磨
人文蔚起蒸蒸日上矣志書之修其可或緩哉前郡
伯夏公及前令多君羅君已編輯成書分爲六冊付
之梓人第鐫刻猶多舛誤予適來蒞茲邑因呈郡伯

吳公檢閱並與宣恩蔡半如廣文互相參訂復付劄
劄以求克免晉豕之訛魯魚之誤云爾是爲序

同治七年歲次戊辰仲春月

同知銜知施南府恩施縣事蜀東朱三恪撰

恩施縣志

首卷

叙

十三

序

昔子朱子知南康下車卽首閱其方志論者謂爲知務蓋政治之得失於民風見之疆域旣殊民皆各有其風氣以成其俗脩政教者不備察夫盛衰升降之故亦安能得所利病而緩急輕重以布之此周官外史掌邦國之志所以爲後世考政問俗計非徒繪其山川揚其辭華僅作雞次之典而已恩施在施郡爲附郭縣其地去省較遠舟車之所不通余自戊午捧檄入山卽取其舊志而一再讀之見夫山川道里之迷離田貨經制之同

恩施縣志

卷首

序

一

異風俗沿革之舛遺與見今所行者十不得其二三焉詢諸人士僉曰明季兵燹載籍無存僅有王氏衛志抄本一冊於前代沿流已不能悉張志脩於嘉慶年亦未設局採訪惟就改府後約畧言之無一語及於衛事者其他更可知矣羅氏府志載恩施一邑稍詳然王郡伯謂其畧於近今猶非完書故捐廉延紳意將補其不及乃開局未久羅君以事去官王公亦擢觀察而行遂攜其稿於吳中付鋟實皆未成之書也今夫恩邑之志本不同於他邑他邑縣自爲縣詳一縣之事斯已耳恩施

在前代爲郡爲州爲縣已自變置不常而省縣入州改州爲衛又改衛爲縣改縣爲府其間或屬郡治或屬州治或屬衛治作志者苟無體例以酌乎其中又於府志奚別余方欲與二三君子究厥指歸以補缺拾遺乃粵賊內竄戎事倥偬迄無暇畧同治初元防勦甫撤余又以調劇出山凡所欲見諸施行者迫不及待也甲子秋三蒞斯土時逢我郡伯夏公勤政造士百廢俱脩而藩憲亦以脩志之檄下諸郡縣於是諭集邑紳博采遐搜踵舊志而增修之雖不足爲一隅之完書然授之行

恩施縣志

卷首

序

二

人以上答

大憲之嘉命且以副郡伯廢墜咸脩之盛德並質諸後之蒞斯土者雖或指余之固陋而例以子朱子下車閱志之義庶亦謂爲先務之當急也哉

同治三年歲次甲子孟春月

陞用同知直隸州知恩施縣事長百多壽撰

序

星分翼軫地介衡湘上控三巴下通七澤溯沙渠之
疆域攷夷水之源流隸楚北之宏圖屬施南之首縣
文瀾疊湧江光繞郭以流清秀氣特鍾峰影凌波而
映碧靚萬山兮雲布鳥道回環合六邑兮星羅犬牙
相錯亭登問月仙人詩酒留名山對客星遊子鄉關
誌感畫屏則丹巖排列文筆則翠嶂崢嶸湧龍洞之
清潭波翻白石入麟溪之書院士萃青衿至若山號
蟠龍池名洗馬樓登太白閣上澄清讀易巖邊時尋
恩施縣志

卷首

叙

三

帝德之深厚幸文教之漸彰採訪之力當勤紀載之書

難缺是故疆場之地紀其界山川之勝誌其名遠而
昔賢何可湮其著述近而名士亦可記其留題志昭
忠則大綱以舉勸忠之道以明志節孝則正氣常存
教孝之情以篤而況山盤桓以毓秀水曲折以効靈

文運漸近昌明人士頗增蔚起爰合名區勝蹟互爲
參詳懿行嘉言時加考訂採鴻文於藻翰竹簡垂青
列雁字於芸編松烟暈碧因於已成之帙告竣之編
檢閱霜晨辛勤不憚參稽雪夜子細維殷恆慮晉豕
之訛深辨魯魚之誤創何嫌草尚祈修飾有資辭苦
不華更須潤色有待是爲序

同治七年歲次戊辰仲春月

鹽運使銜儘先補用府權施南府事澧陽吳久安撰

重修恩施縣志



夏鑒定

多壽纂修

羅凌漢纂修

恩施縣學教諭 劉之彬校訂

恩施縣史 余榮春監梓

恩施縣志 卷首 五

重修恩施縣志姓氏

知 施 南 府 事 夏錫麒鑒定

同知直隸州用知恩施縣事多壽纂修

同知衙署恩施縣事羅凌漢纂修

恩施縣學教諭劉之彬校訂

恩施縣典史余榮春監梓



鹽運使衙代理施南府事吳久安校定

知 施 南 府 事 張觀鈞校定

同知衙知恩施縣事朱三恪校刊

舊志稿姓氏

明

沈慶 僉事聘士修志

彭鏞 衛廣文

黃溥 由蜀臬謫衛經歷

高維勉 衛廣文

葉庭蘭 建司訓沈僉事聘修志

王聰 衛廣文

鄒維璉 吏部郎謫戍施州

恩施縣志 卷首 姓氏

龐一德 衛廣文

童昶 衛指揮靖州參戎

童希益 衛庠生

李一鳳 衛孝廉

鮑揮金 衛庠生

鄧宗啟 衛貢生

周鎬 衛歲貢生

張延齡 衛歲貢生

按諸家志稿兵燹之後無一存者

童天衢 衛歲貢生

唐 箴 衛歲貢生

國朝

王封鎮 衛庠生

按三家志稿宋司訓修志時猶存今僅得王志抄
本餘佚

宋 鼇 恩施訓導乾隆二十一年輯府志四卷未刊

李宗汾 府學訓導乾隆四十二年續修府志八卷未刊

羅德琨 施南志府開學訓導道光十年王公觀察吳中手續

恩施縣志 **卷首** 姓氏 七

訂開雕今得藉為
粉本賴有此書

張家櫛 恩施縣知縣嘉慶十四年纂修縣志

凡例二十四則

一地理莫先沿革蓋疆域山川人物胥由沿革而定不比天文分野星蜀地楚可懸□也羅子峯先生府乘考據較詳然以施爲廩君□雖本漢史而多疑惟溯始於周其間即有傳聞或異而考核必求其確

一疆域爲制治之區恩施於周爲巴子國漢以後編入郡縣原屬內地因與諸夷接壤人多目爲蠻疆故方域不可以不辨凡東西所交南北所極周圍道里之數胥圖繪而區別之

恩施縣志

卷首

凡例

八

一恩施與夷爲鄰歷代多遭兵燹故著志不下二十家概就亡佚在明僅存王封鎮衛抄稿一冊後有宋鰲志李宗汾志羅郡博藉爲粉本尙有從其畧者今廣加採訪凡山形水源悉爲增入仍復刊正其謬以折衷於一是

一關津驛站市鎮橋梁爲軍旅所必經宦遊所必歷蓋迢遞關山不無迷途之歎惟標舉其名詳註其相距之里斯開卷豁然

一志建置最重防衛恩邑地多險峻凡卡砦之設前代

無聞焉自咸豐年間防堵所建者業已怖遁黃巾矣
使當事者於平時飭民積石葺柵於山隘之間如碁
布星羅斯外侮無從飛入

一學校甄陶人材以儲國用奈士艱遠試致科第寥然
得賢令尹振而興之平日勤於課試膏火有需臨時
禮以賓興資斧有藉遂使家絃戶誦爭自濯磨邇來
人文蔚起鄉會聯翩則知作養培植之功其由來者
漸也

一志列官師年表以便推查庶使仕次先後無不瞭如

恩施縣志

卷首

凡例

九

至若清廉之吏慈惠之師有功德於民倣東漢循良
列傳意分別各立小傳備載善迹以示勿誼

一施在歷代爲州爲郡廢置不常雖屢設縣僅傳隋代
李超爲清江令餘胥無稱焉大抵徼服遐邦外控蠻
疆內攝縣治望隆刺史郡地卽縣地郡官卽縣官也
故恩施職官志明以前可統州郡籍之逮改衛爲縣
便當躔度無侵

一武職爲武備非守土也施南協鎮中營都司分轄恩
建兩縣汛兵非一邑所得而私也查駐防恩施者僅

把總一職只合類記存城崔壩諸汛官求詳也非畧也

一際寇賊猖獗之時資防禦爲保障咸豐以來吳楚州郡慘遭蹂躪恩邑獨屬安全皆賴官紳竭力士民效忠允宜備紀防禦勲勞昭茲來許顧必詳徵檔案庶免傳述之訛

一志人物書爵里著賢良也述行事昭則儆也漢唐迄宋詎少孝恭貞廉之士無如典亡雞次望古爲勞惟就耳目所及遞著於篇然皆蓋棺論定彼生存而未

恩施縣志

卷首

凡例

十

睹晚香者概未敢闌入

一 人物之品類不一有方聞綴學素履無愆者有文章華國品重儒林者更有生不踐迹之人雖曰未學其善行亦不可湮若夫白圭之玷大雅弗欽雖負盛名究不登載

一 紀人物爰依楚國先賢傳襄陽耆舊傳爲各立小傳以傳其嘉言懿行俾後之觀感者慨然興起於善以想見其爲人則其記事宜真撰言宜直其體例自不嫌繁簡之異觀文質之歧見

一忠孝節義之事往往有愚夫愚婦爲之而幾於道者其庸行本足多也使弗亟稱之則人將視爲西家愚矣世有剗肝劓鼻之流於庸也而奇之行雖驚人而實不可爲訓故書闕無稽焉今志鄉里庸行而附奇行於雜記伸此屈彼俾知免易而捐難

一制度必先典禮府志僅詳官師而閭閻從畧焉謹遵大清通禮凡著令於士民者敬錄之俾士民知所率由亦顓蒙寡過之一助也

恩施縣志

卷首

凡例

十一

一太史採風貞淫雜錄令觀風者知所維持聞風者知所興戒恩邑五方雜處相習成風較列郡尤推純厚允稱易治之邦爰爲縷述叢編所謂觀於鄉而知王道之易易也

一四方流寓必須如仲宣依劉少陵居蜀方爲可稱然名流遠宦萍繫清江所當把臂題襟以標芳躅

一范蔚宗傳列女搜次才行不必一操在方隅較難其選惟據舊志節孝一門續之俾寡婺孀媪揚徽彤管除題請

旌表外凡有以節孝稱者俱付善善從長之例他如才擅

閨秀賢堪姆儀間一登入以見睢麟之化覃及遐方也

一班史藝文志專紀著書不載文什嚴體例也但百里之撰述難語一朝之著作故各郡邑志惟取學人記敘才士謳吟以徵文風之炳蔚要必有關於山川風土人物始登之

一禎祥災異春秋有書載之亦可以供考證之資在天垂象亦在地成形也至於山川之變禽魚之妖花木之異山陬岩域間或有之然必就見聞所及墨誌其

恩施縣志

卷首

凡例

十二

真

一傳引神仙之事似屬荒幻然世恆以隱逸當之蘇長公疑黃石必秦時隱君子是也惟宋無忌之兒妖徐阿尼之貓鬼驅攘無術則害中於人雜志引載制禦之法不過方相揚楯太陰彎弓意耳事關防邪非敢語怪

一亥豕魯魚之謬換羽移宮之譌承其後者烏能無辨考前志所載遺誤良多正其譌所以存其真也

一茲編之輯原由吾楚大憲當干戈戢甯候矜憐捐軀

義士死節貞媛乃檄郡縣修纂志乘俾毋湮沒邑侯
聘召諸儒共襄其事而自總其成析爲六十門總爲
十二部旨茂辭繁要不外於顯忠良昭法則凡文律
義類胥鑒定於郡伯夏公然後折衷於一是

恩邑原有縣志修自張小滄明府以及南來諸幕友
急就成章邑人士罕有與其事者登載尚多遺漏羅
公府乘探源刊謬蒐討縹緗乃王松廬太守猶惜其
詳於古而畧於今茲本羅志而式廓之搜岩取幹披
榛採蘭用恢舊緒於前賢雖慚文義寡當而彙輯以

恩施縣志

卷首

凡例

十三

成書編爲六冊猶有乘云爾

恩施縣志目錄前引

鄭漁仲有言志之大原出於爾雅詳浮言畧事實皆未足盡爾雅之義班彪稱史遷述序事理辨而不華質而不野范曄表壽志辭多勸誠明乎得失有益風化三者俱有取焉尋源索流循名核實則沿革山川形勢輿圖古蹟陵墓期無紊也志地理一綱紀山川敷政有基志建置二納民於軌物以齊上下以和神人志典禮三天地生材庠序養之舉善教不能作人卽可以勵俗志學校四風教之善關主持焉故爲政在得人志官師五書

恩施縣志

卷首

目錄

十四

曰安民則惠衛之卽所以安之也志武備六水火金木土穀惟休地利興焉志食貨七周處風俗通觀其同不觀其駁維其醕不維其偷志風俗入周官三升虞書歷試岩壑之產邦家之光志選舉九一鄉有賢士觀感咸繫於斯型方訓俗庶克相助爲理志人物十梅桂儷夫松筠蓋外著英華而內秉貞烈者也故列女附於人物舒文廣國華敷揚事理杼軸性情志藝文十一卮言日出禁嚮可珍爲說林爲談萃志雜記十二

恩施縣志目錄

卷之首

序文 舊序 姓氏 凡例 目錄各圖

聖制

卷之一

地理志

沿革 疆域 形勢 星野 山川 古蹟

卷之二

建置志

恩施縣志

卷首

目錄

十五

城池 公署 倉庫 積貯 關隘 坊市

村集 里甲 津梁 鋪遞 祠寺

卷之三

典禮志

壇廟 儀注 文廟祀典源流附

卷之四

職官志

文秩官 名宦 去思 廉俸 廩銀役食並載

武秩官 營制 俸餉

卷之五

學校志

學宮 學額 學田 考棚 義學 書院

賓興

卷之六

食貨志

戶口 田賦 賦役 雜稅 鹽引 蠲政

物產

卷之七

恩施縣志

卷首

目錄

十六

風俗志

地情 習尚

卷之八

選舉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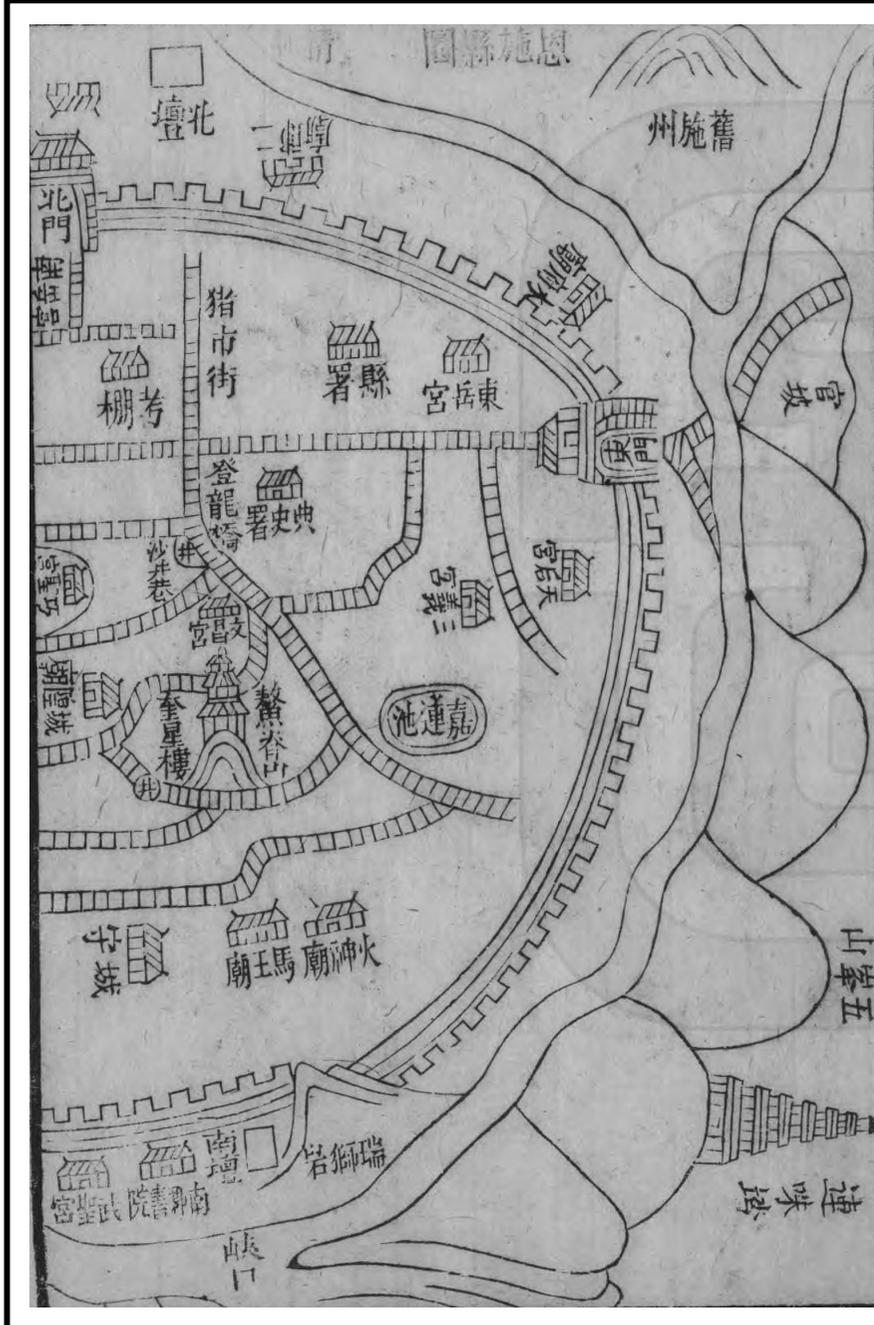
科貢 保舉 仕籍 武選 封贈 世襲

卷之九

人物志

鄉賢 行誼 忠義 孝友 列女 流寓

方拔 釋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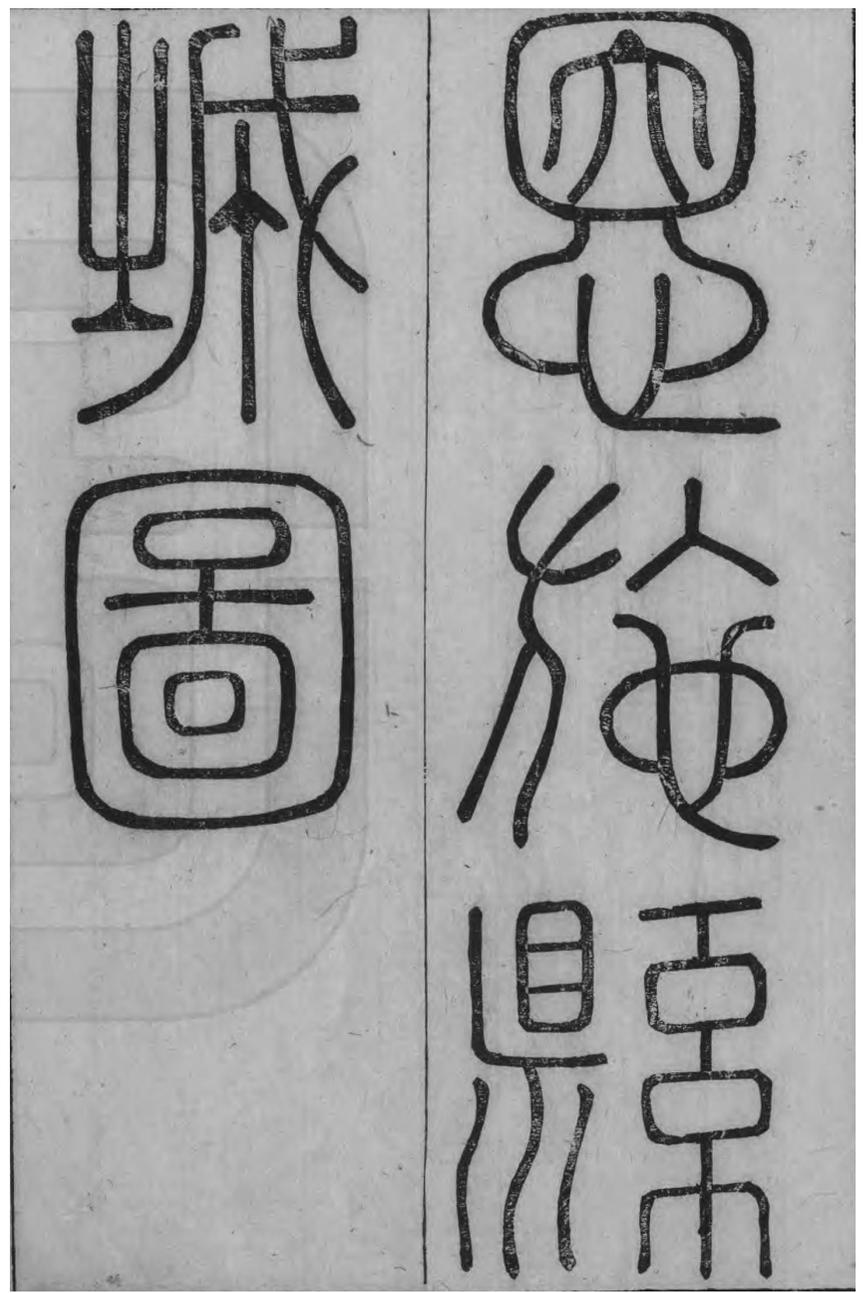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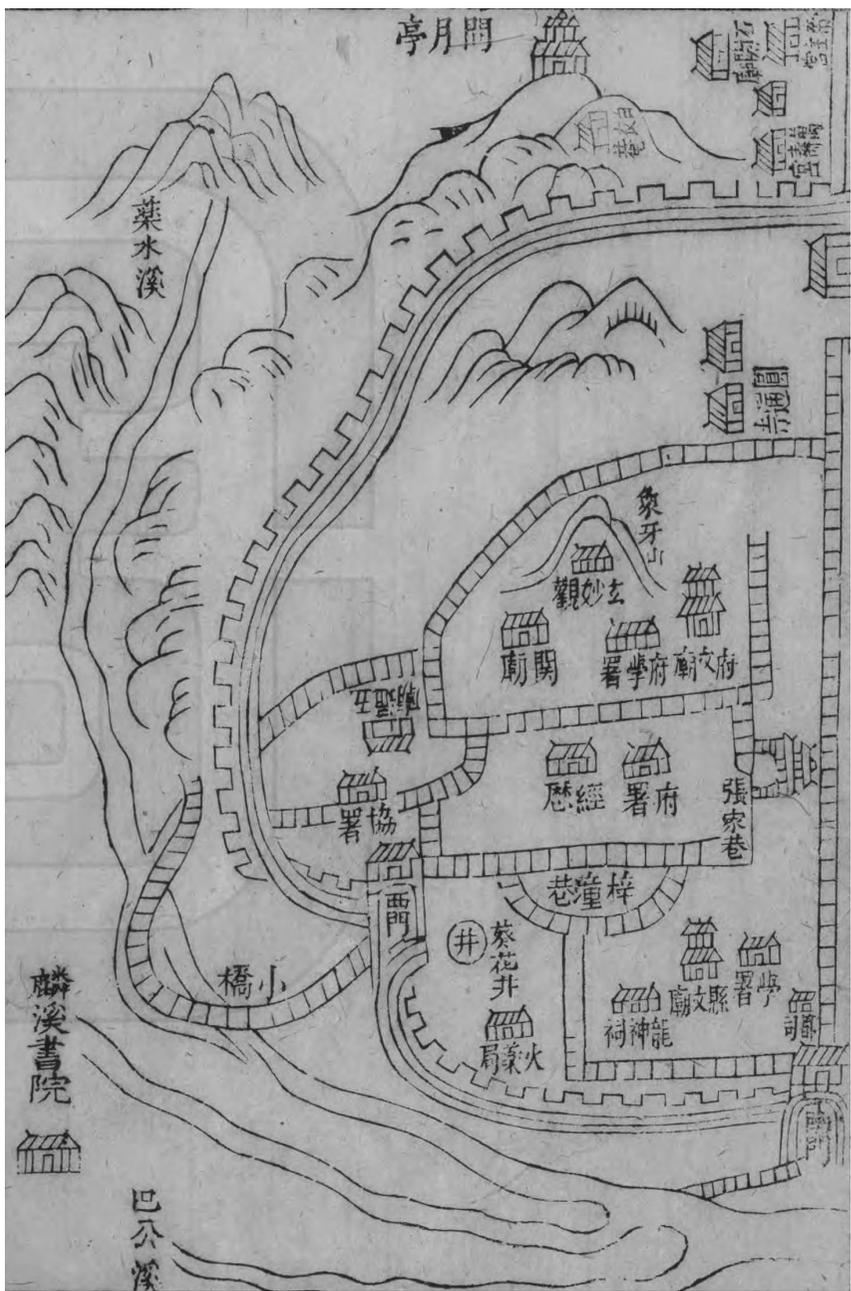
恩施縣志

卷首

圖

十八





恩施縣志

卷首

圖

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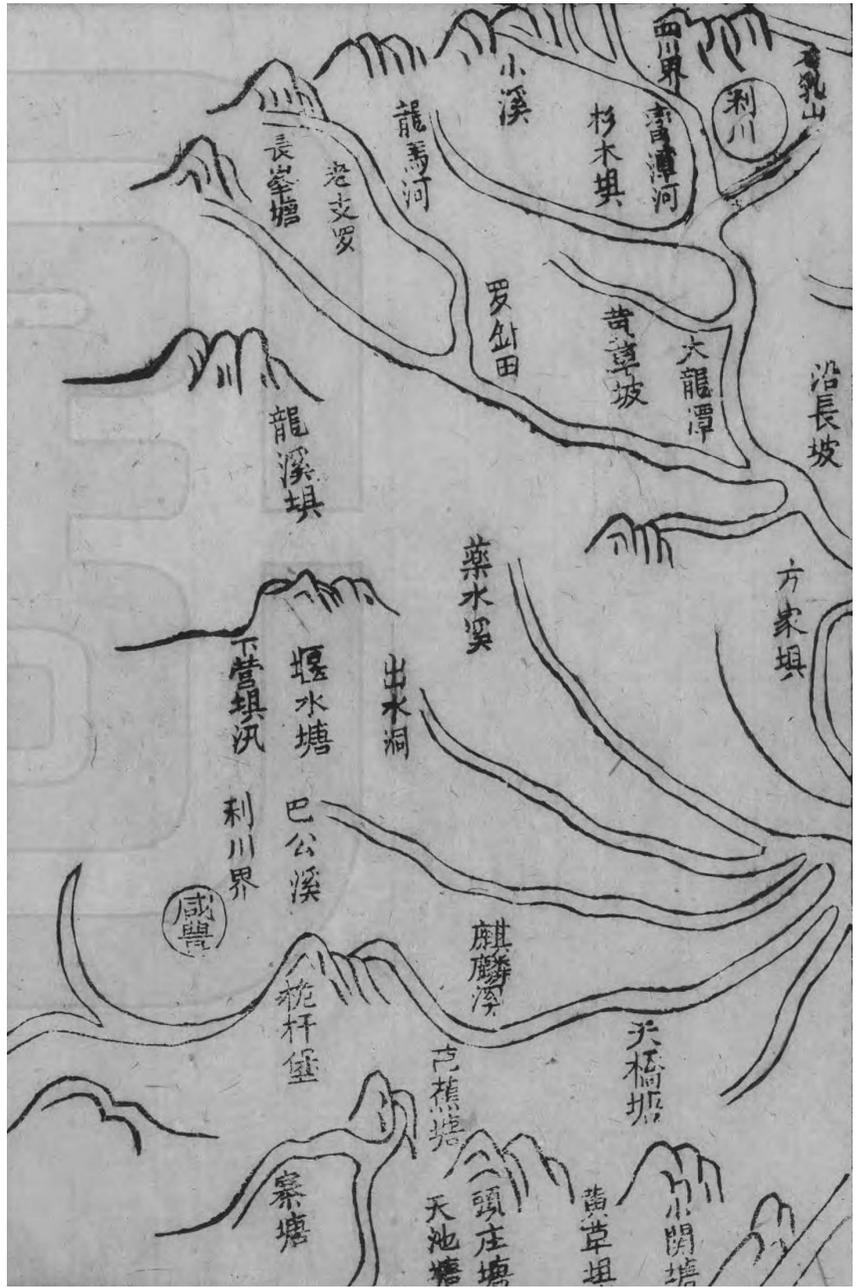


恩施縣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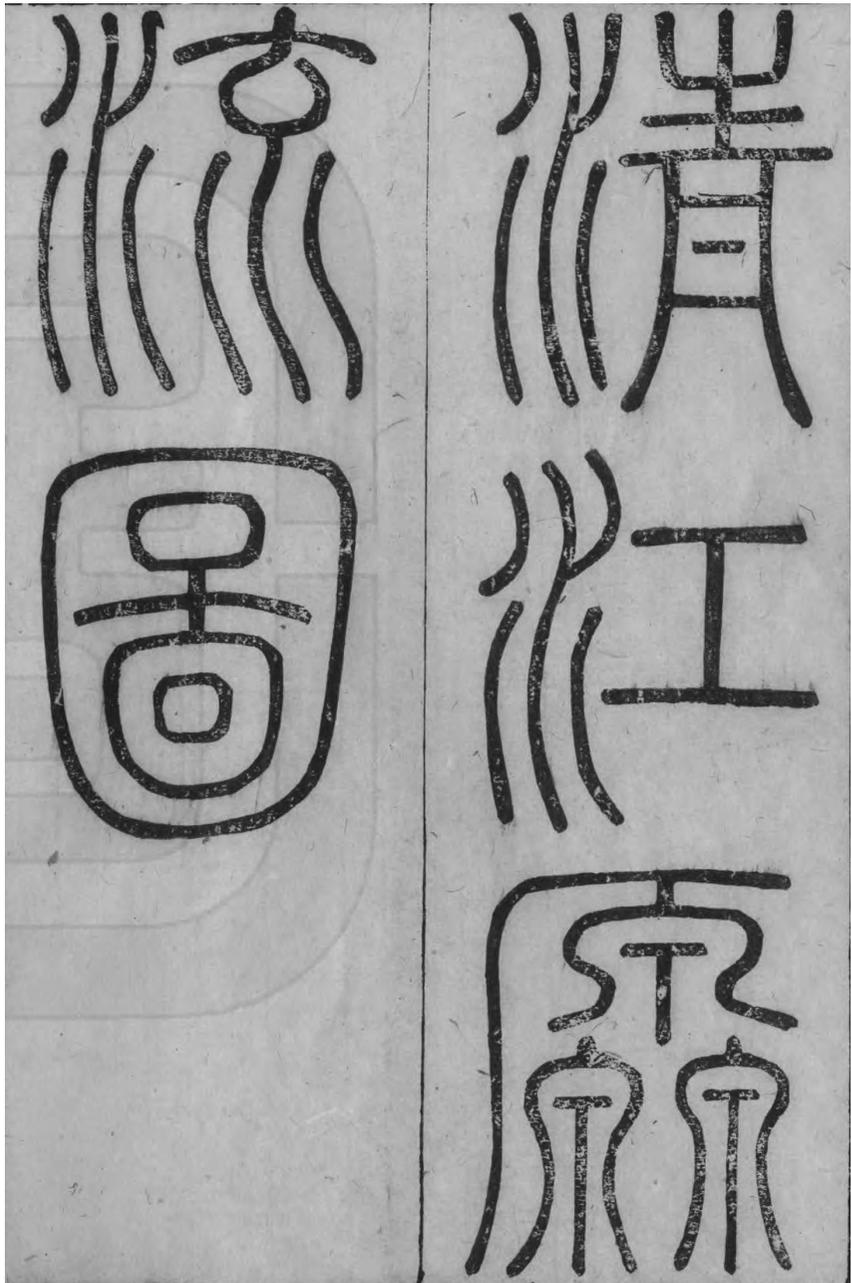
卷首圖

二十





卷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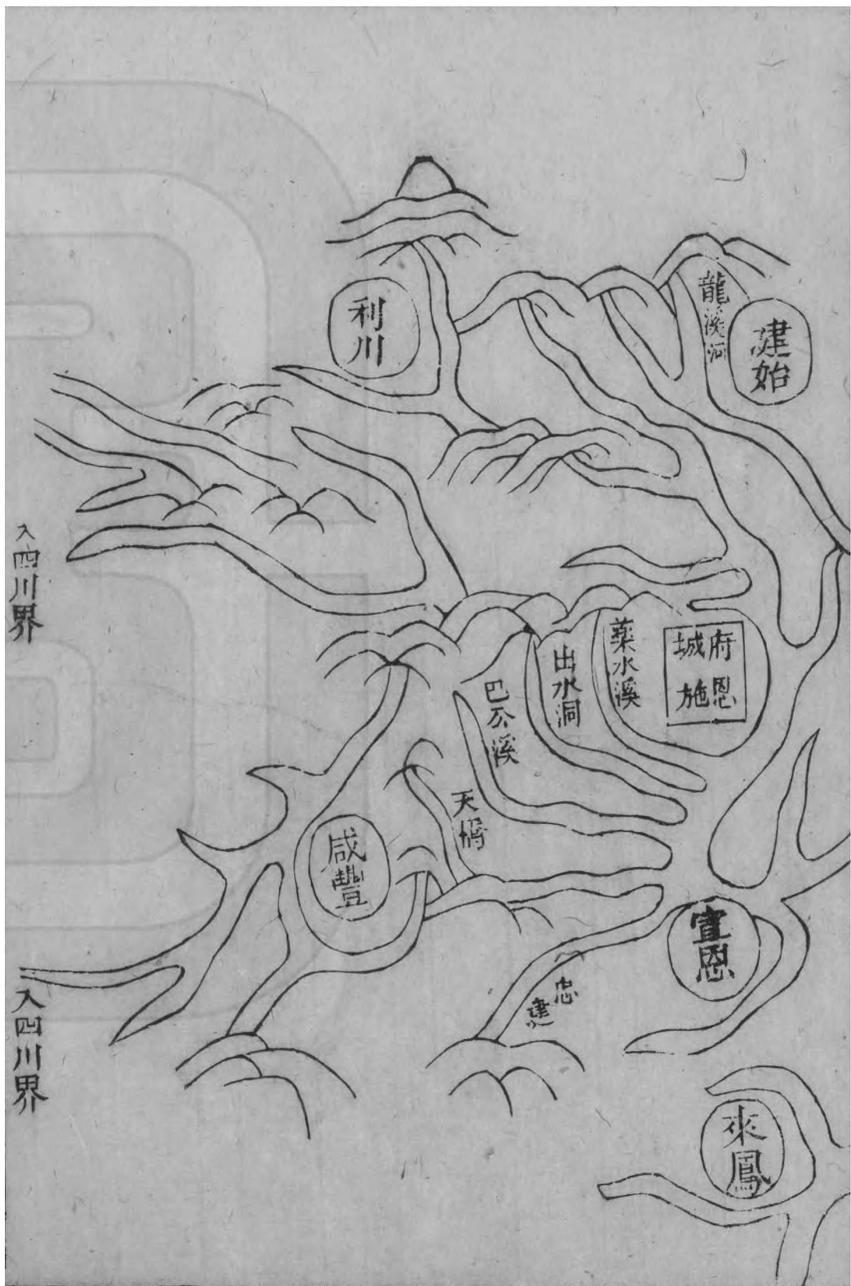


恩施縣志

卷首

圖

廿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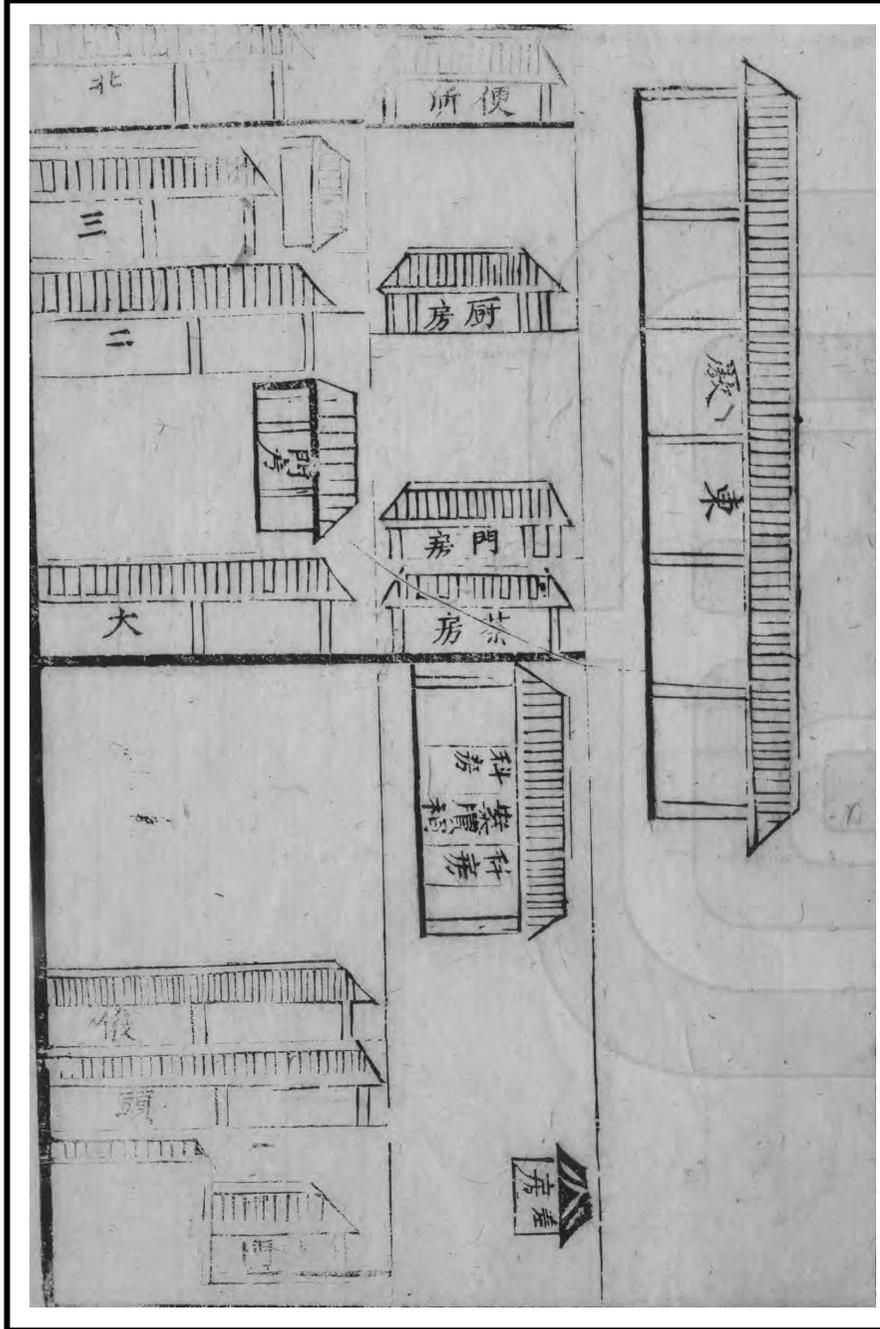


恩施縣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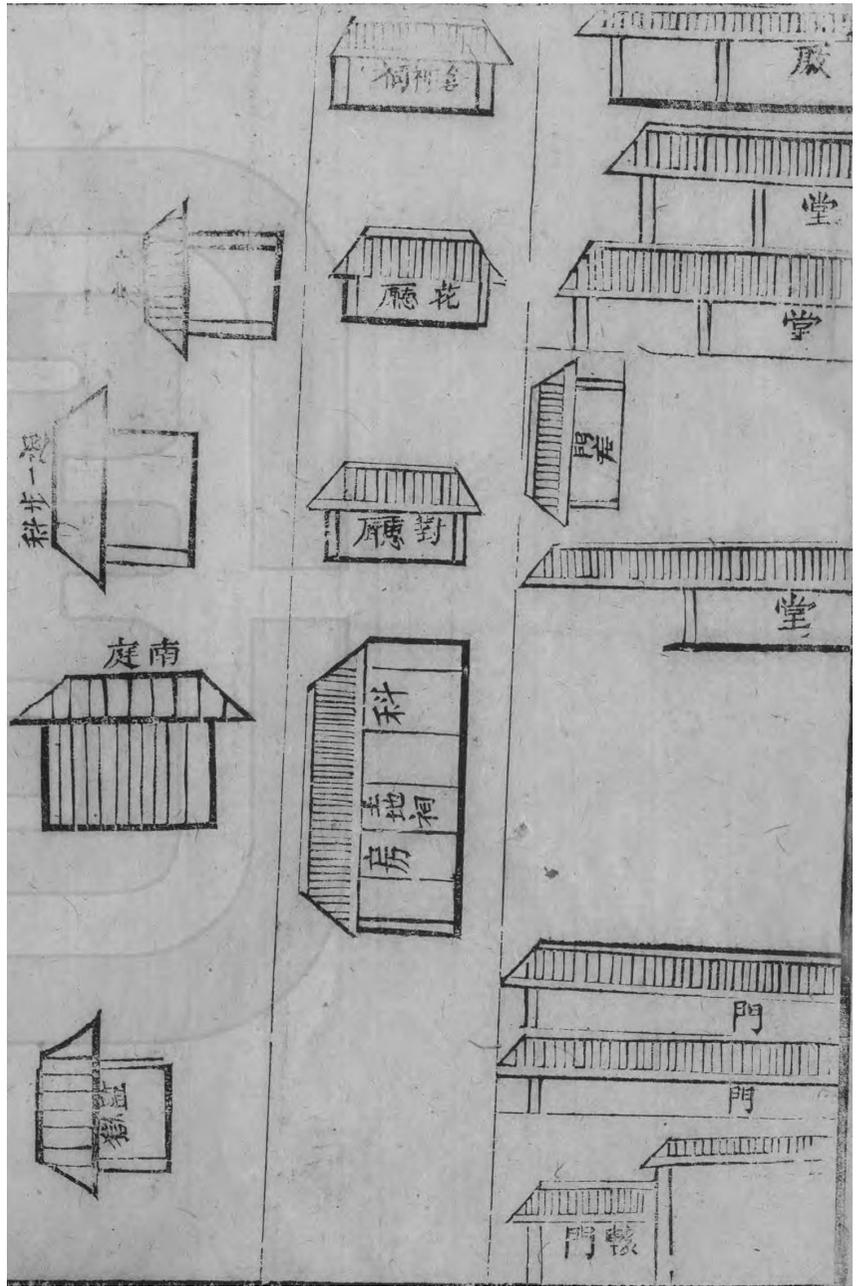
卷首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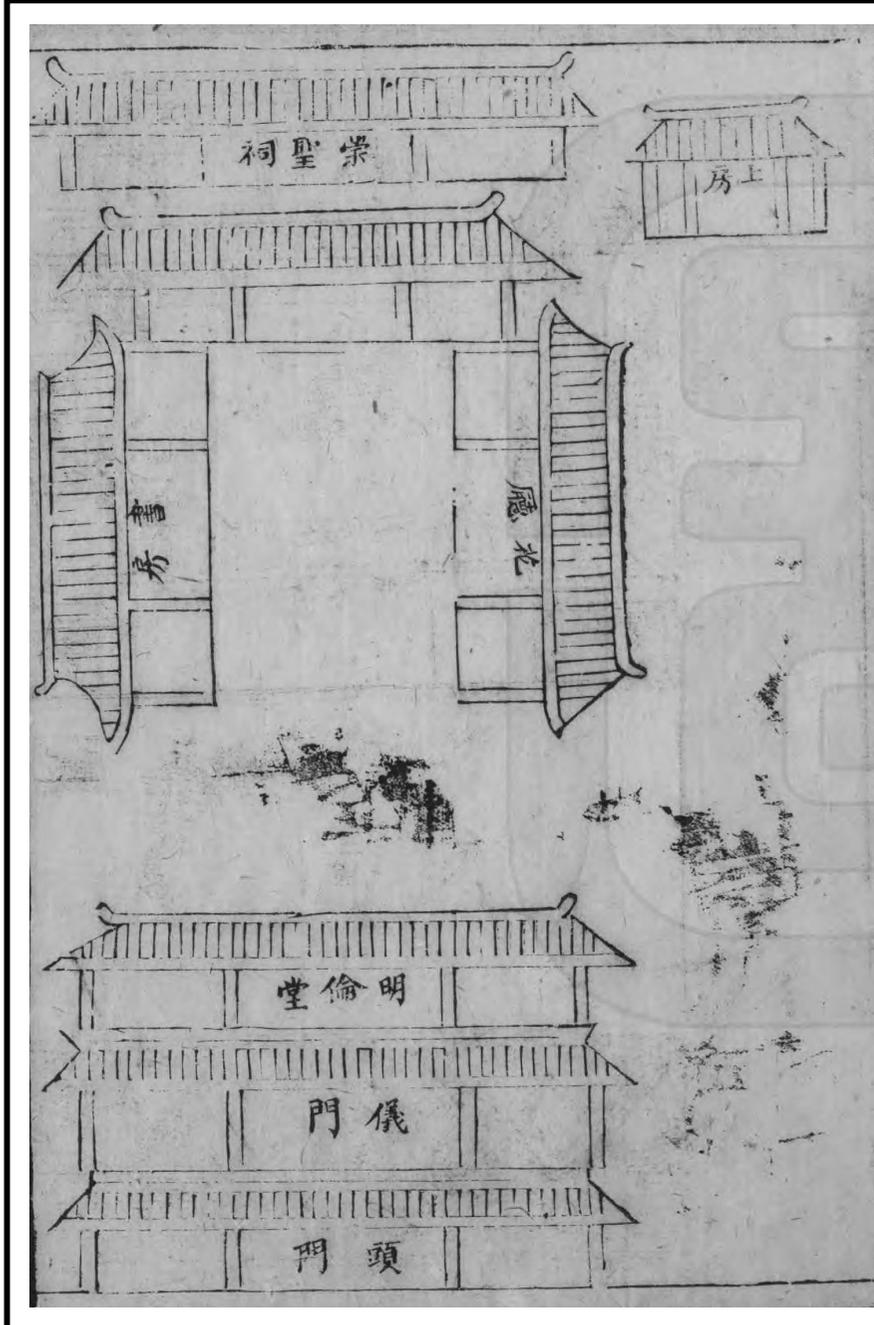
廿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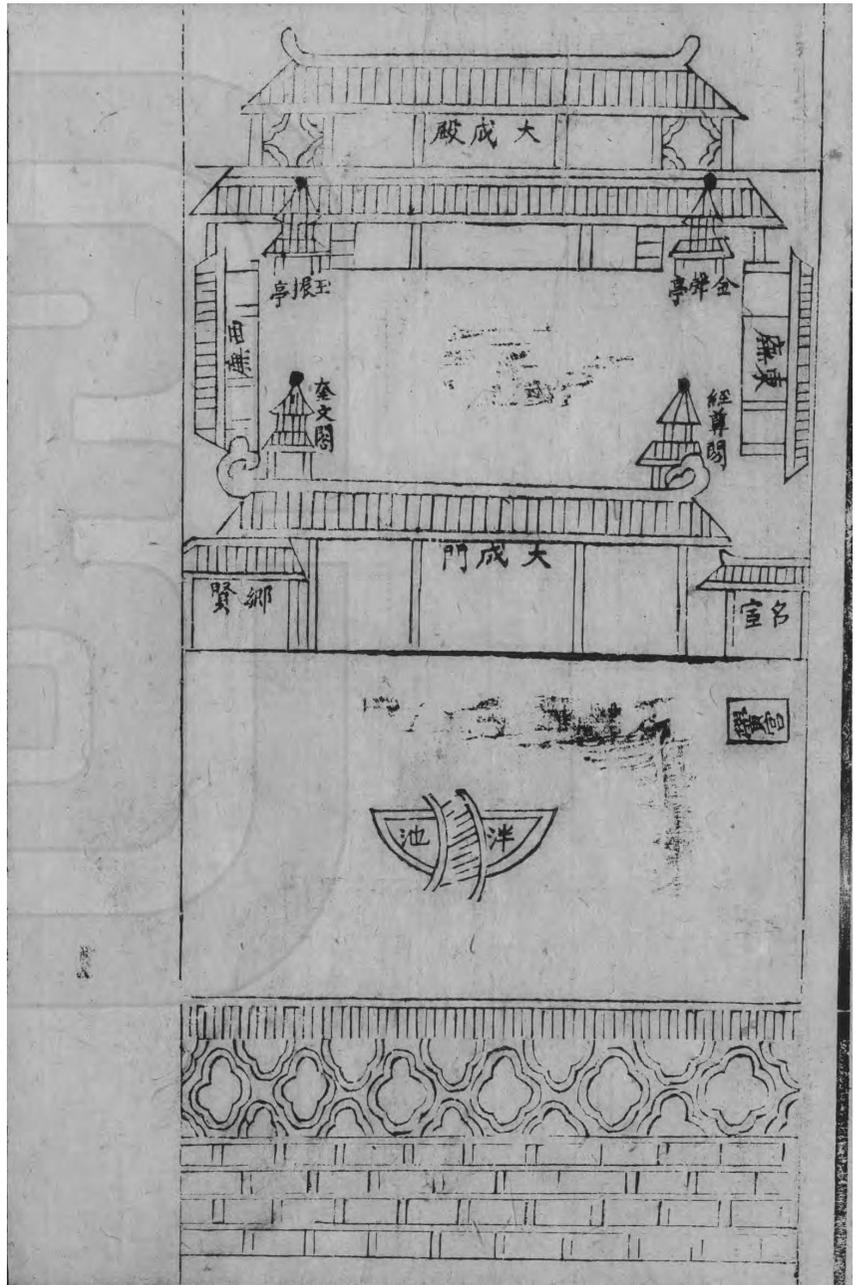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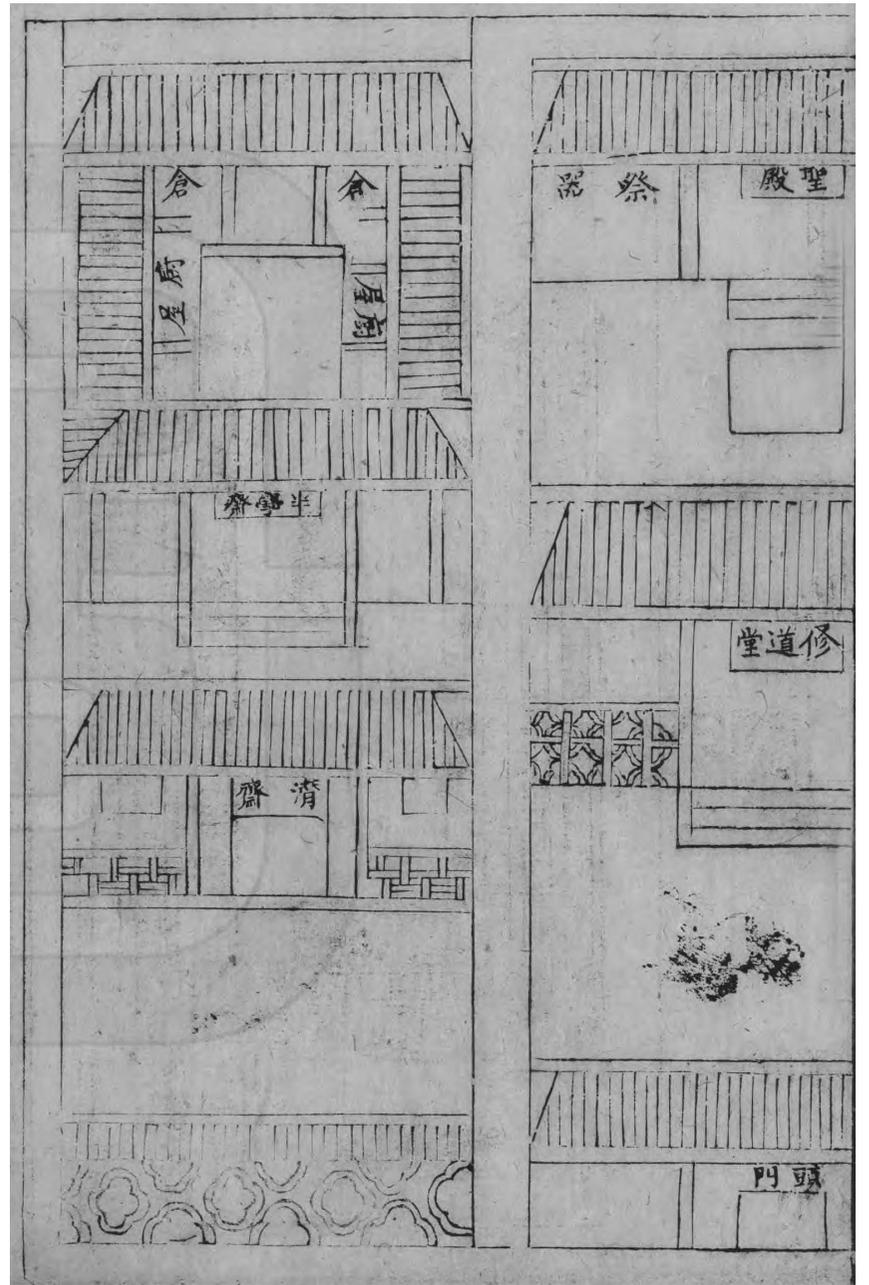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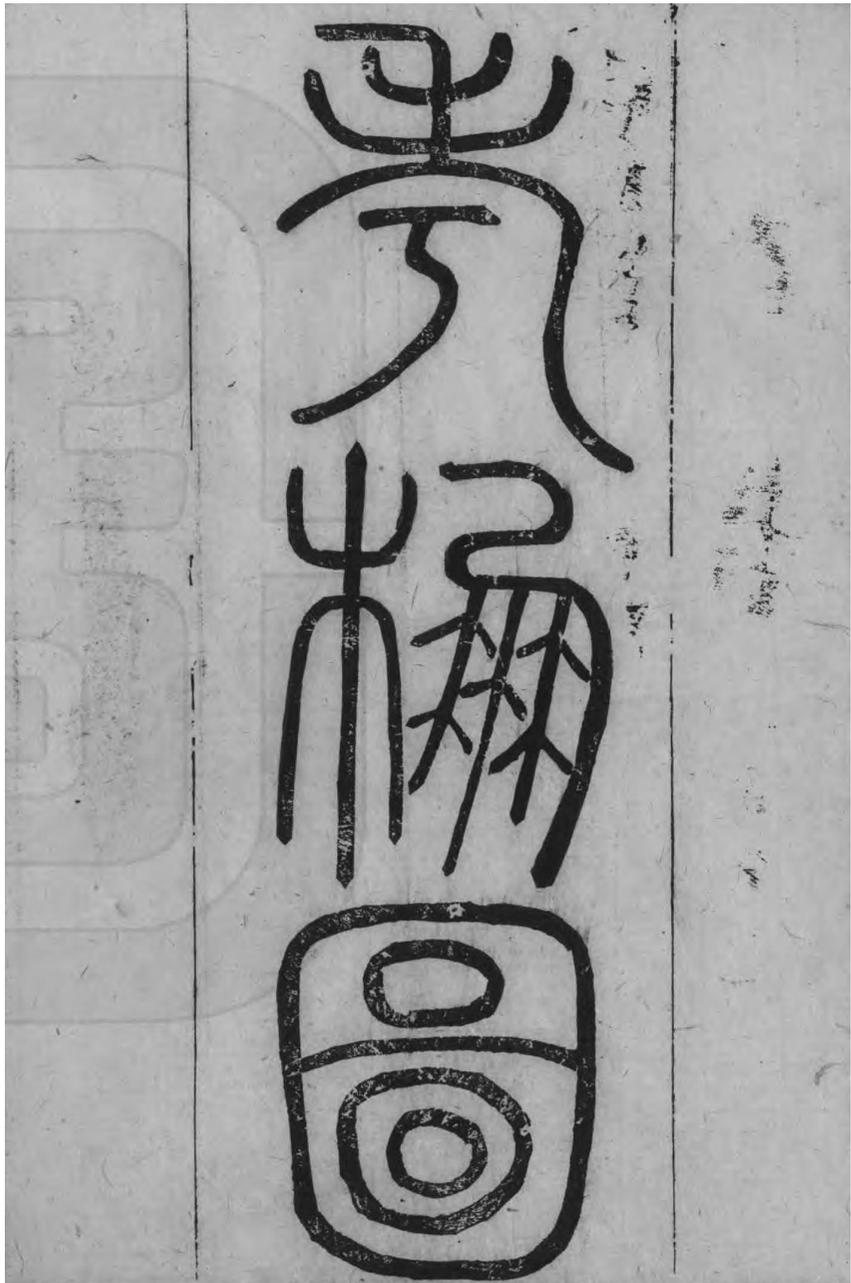


廿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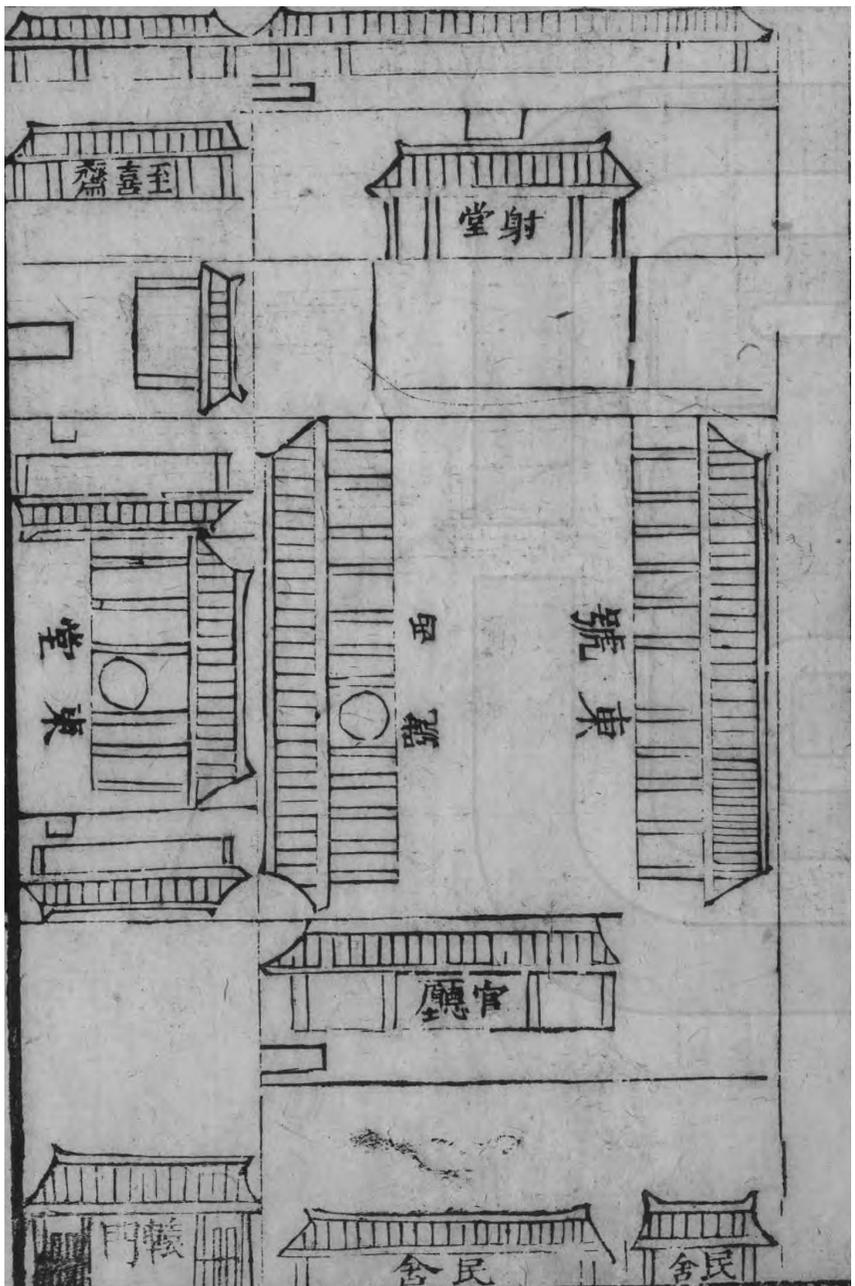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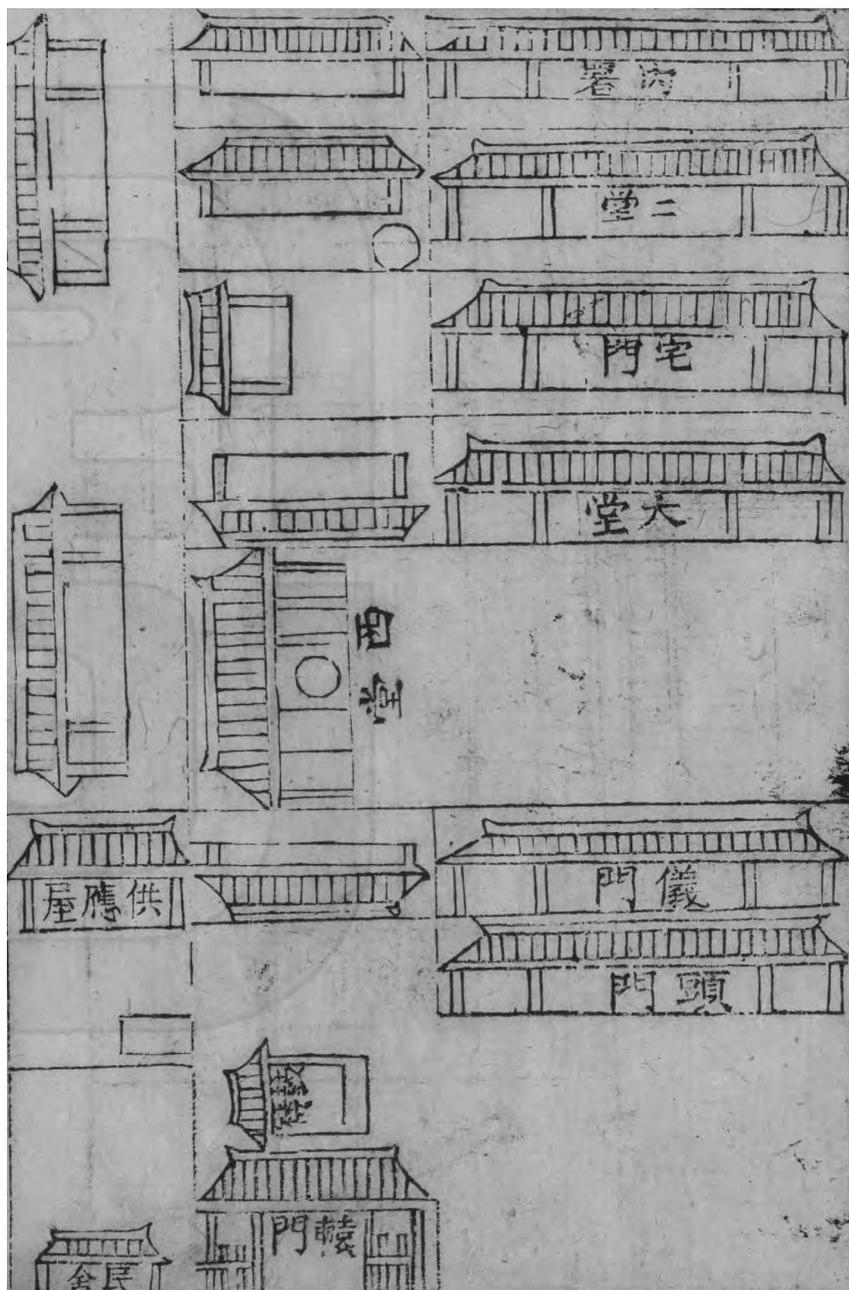
恩施縣志

卷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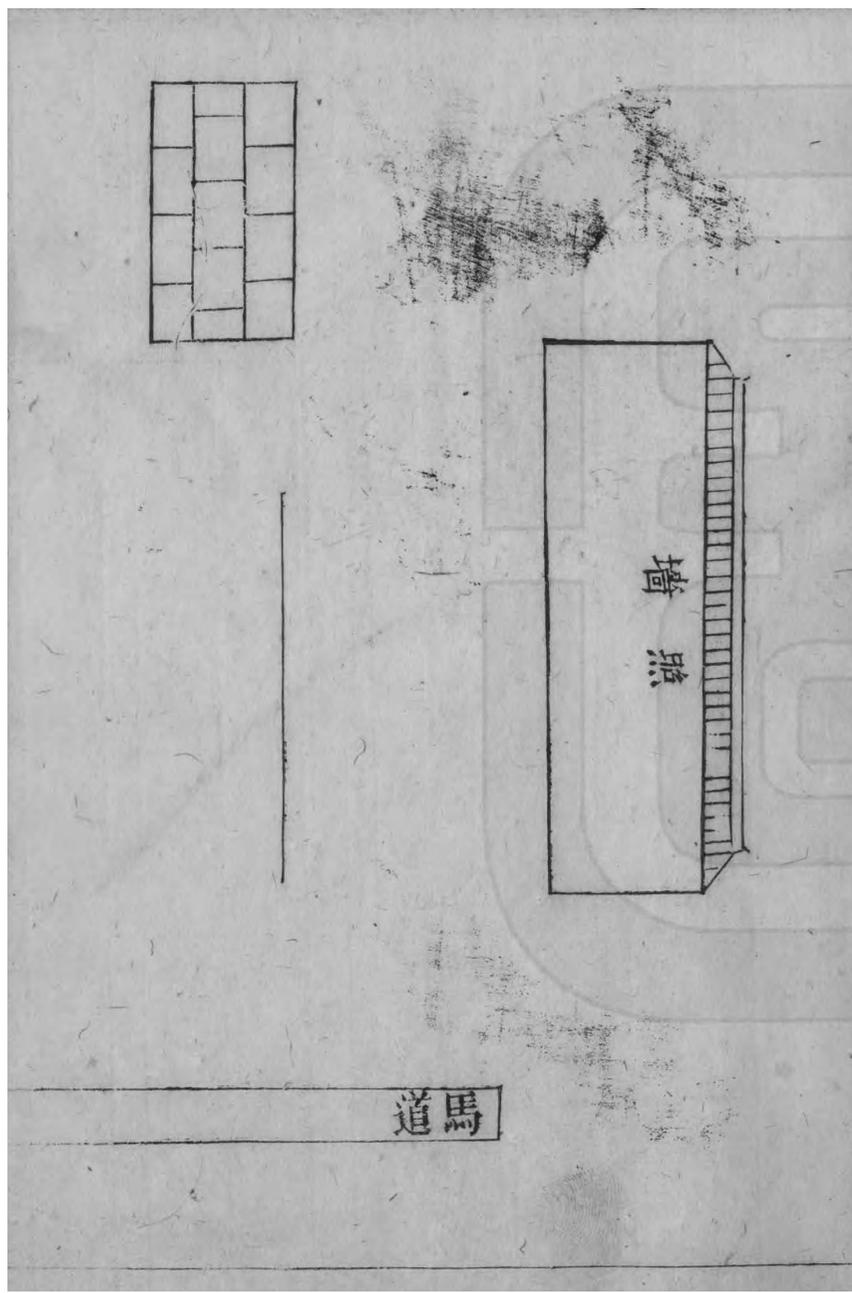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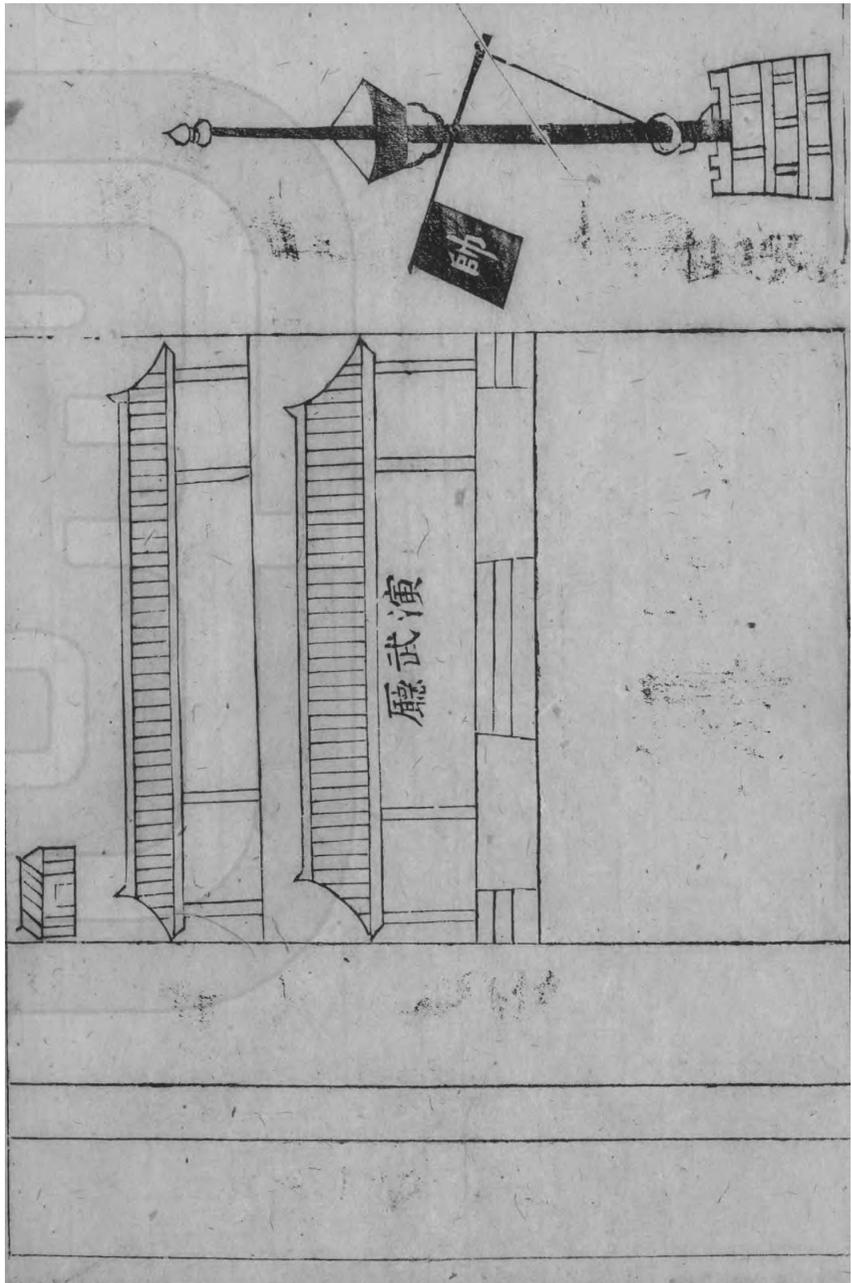
三十





精舍圖





恩施縣志

卷首

圖

三十三



嘉慶元年五月初一日奉

上諭據署湖北巡撫惠齡等奏稱施南府之恩施縣有賊屯聚經知縣尹英圖等率領鄉勇分路擒捕殲斃多賊洗蕩賊巢該縣等尙爲奮勇尹英圖著卽以同知陞補其經歷蔣遇奉及把總外委等俱著酌量陞用以示獎勵欽此

內閣奉

上諭汪新奏川楚奉節利川賊匪全行撲滅一摺覽奏欣悅此頂川省奉節賊匪竄入楚北利川境內經汪新

恩施縣志

卷首

上諭

三十五

派令副將樊繼祖統兵堵截并令恩施利川二縣約會川省奉節縣曉諭居民同心併力會合奮勦旋經各該縣尹英圖陳春波周景福會同千總外委等共相激勸督率三縣士民於利川縣長堰塘樓子壩等地方殺死賊匪一千數百餘名生擒賊目四十餘名又因賊分兩股奔竄兵勇亦分兩路追勦殺賊二千餘名生擒二百二十餘名三縣地方賊匪全行撲滅所辦實屬可嘉除汪新等已另加優賚外該省錢糧前已有旨普行寬免此次恩施利川二縣及川省奉

節縣鄉勇士民均能齊心奮力同伸敵愾著再加恩
將三縣應徵錢糧再行蠲免一年以示獎義推恩無
已至意欽此

嘉慶二年九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據汪新奏利川恩施被賊勾引齊起匪徒業經撲滅
添派官兵堵截由川竄入賊匪滋擾經兵勇等截擊
將恩施勾結之賊撲滅所辦尙好其殺賊陣亡之兵
勇等俱著咨部加倍賞卹其圈出之出力文武各員
如果始終奮勉著咨部議敘至奉節賊匪楊秀澆湯

永禮等兩股合併擾至利川地方賊衆共有萬餘距
施南郡城僅有百餘里距利川僅四十里該縣又無
城垣雖經注新派令副將樊繼祖帶兵前往堵剿又
續派參將朱廷荃等馳赴該處但兵力無多不敷剿
捕之用現在額勒登保等所剿竄匪已由羊苓橋追
殺至王家壩一路而首逆林之華覃加耀復於土橋
竄至巴東地方巴東距利川甚近境壤毗連不過一
站之路額勒登保等如此時已將林之華等拏獲郎
就近移師往剿毋使再有蔓延勾合但額勒登保等

僅追勦窮蹙之林之華覃加耀等無多潰敗賊匪尙不能卽時擒獲任其輾轉奔逸今若再令人人由川竄來萬餘賊匪更恐不足倚恃樊繼祖朱廷荃皆係營員彼此不相統屬且兵力無多調度乏人朕爲此懸厯前景安具奏欲俟黑龍江未起兵到卽同愛星阿酌帶直隸山東山西各兵赴明亮等一路策應今思明亮等追勦之賊早已西竄竹山一帶距襄陽已遠而襄陽又有汪新駐紮漢江北岸又有李奉翰防範竟可無須景安在彼著該撫接奉此旨卽同愛星

阿酌帶直隸山東山西新到各兵速赴施南利川一帶督率樊繼祖等將此股竄合賊首楊秀澂湯永禮及餘匪速迅殲擒以靖地方而杜勾結此爲最要并著景安於接奉此旨何日帶兵若干由襄起程馳赴施南督辦之處加緊復奏至宜綿昨奏官兵奪獲邱家堡等處賊營仍未獲一賊首而賊匪仍竄至岳家院一帶節經傳旨嚴飭并令迅速勦辦本日又據汪新奏四川奉節賊匪兩股合併擾及利川南坪地方已飛咨宜綿派撥官兵與楚省兵勇前後夾攻此股

賊匪又係從川省竄逸至楚宜綿身爲總統在彼勦辦多時毫無籌畫任聽賊匪奔竄又至闌入楚境實屬無能著再傳諭宜綿務當倍加愧奮速將岳家院一帶賊匪勦淨擒獲賊首王三槐徐添德羅其清冉文儔等以期稍贖前愆該處賊匪係自奉節竄來是
否郎係總兵德齡等所勦之賊並著飭知該鎮幫同景安等兩面夾擊以期迅速勦盡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又緊傳諭知之仍著將擒拏首逆勦殺賊匪情形迅速加緊馳奏以慰厯注欽此

恩施縣志

卷首

上諭

三十八

嘉慶七年六月奉

上諭吳熊光奏酌撤分防兵勇一摺鄉勇一項朕意必當於官兵未撤之前先行裁撤藉官兵之勢在彼彈壓庶可不至周章今吳熊光與德楞泰商辦亦能見及此與昨所降諭旨適合朕懷寬慰之至但鄉勇郎撤之後尤當設法安置此輩斷非身家殷實之人本係游手無業之徒應募來營從征日久好勇鬪狠之風遽難化誨一經裁撤既無口糧可得又無恆業可恃難保其不滋生事端殊堪厯慮昨已降旨令經略參

贊會同各該省督撫悉心辦理吳熊光尤當審思熟慮妥爲經理務俾日久寧貼此爲最要至所云撤出之後酌加獎賞一節所見極是朕前旨亦已論及此係第一辦法然不可過厚開冀幸之漸總宜量其功績分別示勸其酌撤鄉勇事宜責成知府尹英圖經理所辦亦是尹英圖在湖北辦理堵禦事宜最爲出力朕所素悉此項鄉勇本係尹英圖由施召募前來今該員已補授施南府知府卽責成該員就近□□自能妥協至所稱應撤各兵內請將雲貴遠省之兵

先行撤回其餘俟大局定後陸續再撤等語著郎照吳熊光所議辦理總之撤兵一事較之撤勇爲易郎稍爲停待陸續撤完亦無不可又所奏各寨勇等語搜捕零匪無口糧經費請妥爲立議核實支給等語湖北地方向無津貼一項朕亦素知此等費用無出自係實情今當追剿零匪之時旣資該寨勇分段搜捕以助官兵之所不及自不能不給與費用現在吳熊光籌款撥給惟當核實辦理不至浮冒將來准其作正開銷可也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咸豐十年

湖廣總督臣官文

奏爲湖北省紳民接年捐輸軍餉前經兩次核計總數請廣鄉試定額現在各歸各邑查明細數籲懇

聖恩俯准加廣學額以示激勸事竊臣等前於咸豐八年七月內查明湖北紳民歷年捐餉銀九十八萬七千四百六十一兩零先以九十萬兩請加鄉試中額奏奉

上諭官 奏紳民歷年捐輸軍餉懇恩加廣鄉試中額一

恩施縣志

卷首

上諭

四十

摺加恩着照所請准將湖北省文武鄉試永遠加廣中額各三名卽以本年戊午科並補行乙卯科爲始按數取中以昭激勸等因欽此嗣於九年七月內又經臣等以續經造冊到司者連前所捐八萬有奇綜計共銀三十萬二千五百餘兩再以三十萬兩請加中額奏奉

硃批該部速議具奏欽此旋准部議准再文武鄉試永遠中額各一名連前共加文武鄉試定額四名自亡未恩科爲始尙餘二千五百兩零應歸於續捐案內併計核

辦等因九年八月初九日具奏本日奉

旨依議欽此均經^臣等行司欽遵辦理在案茲據湖北布政使莊詳稱續據各州縣造冊到司及奉准外省移咨兌收湖北紳民各捐款又有銀九萬六千九百餘兩連前總計共銀一百二十九萬九千六百三十九兩四錢四分九釐遵照奏定章程一州一縣捐銀一萬兩加文武永遠學額各一名捐銀二千兩加文武一次學額各一名除原任兩廣總督葉前已咨奏奉

恩施縣志

卷首

上諭

四十一

上諭前後捐輸軍餉銀二萬兩該督原籍湖北漢陽縣著加文武學額各二名永爲定額欽此欽遵辦理外綜計各屬尙應請加廣文武永遠學額共九十六名再應加一次文武學額者共一百二十九名其所請加學額查每州每縣並未過十名之限均請以欽奉上諭之日爲始學^臣卽按數取進俾昭激勸除請加廣學額外尙餘銀六萬一千六百二十九兩零應俟歸於續案辦理所有現在查明各郡各邑捐款細案請廣文武學額緣由相應分別開造清摺清冊詳請

奏咨等情前來^臣等覆核無異除冊分送戶禮兵三部
查核外謹會同湖北學^臣俞合詞恭摺具

奏並繕具各州縣紳民節年捐助軍餉各銀數清單敬
呈

御覽伏乞

皇上聖鑒敕部核覆施行再外省所收湖北紳民捐款間
有錢穀折銀數目未經咨覆明晰暫照減成例價扣
數入冊捐數已逾萬兩之多各州縣先請現廣學額
一次容俟飭催補查造冊歸於續案請改永遠定額

恩施縣志

卷首

上諭

四十二

合併陳明謹

奏

謹將湖北省節年各屬紳民捐助軍餉各銀數詳具
清單恭呈

御覽

恩施縣各紳民捐輸共銀二萬四千四百五兩二錢
以二萬兩請廣永遠文武學額各二名又先以四千
兩請廣一次文武學額各二名餘銀俟歸於續案併
計辦理

湖廣巡撫部院嚴

於同治元年十月初十日

奏防剿黔匪保全施南郡城及各屬已就肅清在事出力官紳懇

恩獎敘以示鼓勵一摺今於十一月初六日准

兵部火票遞到

議政王軍機大臣奉

旨另有旨欽此同治元年十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官文等奏遵保防剿黔匪保全施南郡城出力人員開單呈覽等語本年春間黔匪圖撲施南府城該地

恩施縣志

卷首

上諭

四十三

方官紳等妥籌備禦力保危城均屬著有微勞自應量予鼓勵署施南府知府鄖陽府知府陳洪鐘有管轄來鳳縣城失守處分着免其置議仍着交部議敘都司魏金榜著賞加遊擊銜知縣多壽着以同知直隸州知州陞用先換頂戴並賞換花翎守備向占魁着賞加都司銜候選府經歷胡承組着留於湖北歸候補班儘先補用府經歷李際昌着賞給五品銜訓導高維嶽等二員均着賞加中書銜貢生朱輝旒等四名均着以訓導不論雙單月儘先卽選貢生李道

源等四名均着以訓導儘先選用該部知道單併發
欽此

恩施縣志

卷首

上諭

四十四

同治元年五月初一日准

禮部咨開儀制司案呈本部會議湖廣總督官文等片奏湖北鄉試中額請將施南府屬另編字號取中一摺於本年四月初一日具奏本日奉

旨依議欽此相應抄錄原奏知照

湖廣總督湖北巡撫

可也計單一

紙內開禮部等部謹

奏爲遵

旨議奏事同治元年三月十九日內閣抄出湖廣總督官奏本省捐輸軍餉請加永遠中額一摺奉

恩施縣志

卷首

上諭

四十五

旨該部核議具奏片併發欽此另片奏湖北施南府士民捐產急公請於永遠加廣中額四名內特撥一名另編方字號作爲施南府屬中額夾片一併奉

旨覽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除捐輸加廣中額應由戶部主稿會同臣部議奏外據該督片奏內稱施南府六縣士民雜處地方瘠苦民俗樸誠上年黔匪竄犯楚邊踞擾來鳳毘連之利川咸豐等縣亦有賊踪該屬士民團練進剿隨同官軍克復來鳳縣城又歷年捐資助餉實屬深明大義施屬距省二千餘里士子多屬

貧寒鄉試往返措資不易中式者歷百餘年而未見請量爲變通以作士氣而維風化照湖南省鳳凰等廳縣之例卽於此次本省捐輸永遠加廣中額四名內特撥一名爲施南府屬中額另編方字號分別取中俾登進有階等語禮部查湖北有中額四十七名又與湖南輪中一名科場條例內載乾隆四十七年湖北學政吳省欽奏湖北施南府距省較遠文風不及他府鄉試者十之一請於湖北輪中一名之年編爲方字號取中一名其宜昌府之長樂鶴峯苗疆

等縣亦請編入經禮部以各省地方險地所在多有豈能一一分別辦理奉駁在案又嘉慶十三年湖南巡撫景安奏苗疆鳳凰乾州永綏三廳並永順府保靖一縣於乾隆六十年該士民均遭苗擾自戡定後修建碉卡均田屯勇皆能捐產急公深明大義請另編字號於本省額內取中一名經禮部議准亦在案檢查施南府學冊該府六屬學額至多不過十五名應試者固少然查題名錄內施南府屬曾於道光丁酉己酉兩科中試三名不得謂歷百餘年而未見伏

思邊郡文風固宜振作而掄才大典未可倖邀若應
試不過數人遽與中額一名恐士子不無倖邀且查
加廣學額原案所有捐輸施南一屬所捐不及十分
之一今於應加中額中另編字號取中獎敘未免偏
優難昭平允惟據稱該府士民集團捐餉赴義急公
與湖南鳳凰等廳捐產急公成案相符且與乾隆年
間奏請另編字號今昔情形不同若不量爲變通轉
恐阻其向上之心臣等公同酌核可否

加恩准其於湖北輪中一名之年另編方字號取中一名

恩施縣志

卷首

上諭

四十七

如蒙

俞允卽自本年壬戌科爲始卽照湖南省鳳凰等四廳縣
之例仍令限定人數於輪應湖北取中之年該府屬
應試士子至三十名以上者方准另編字號取中應
試如不足三十名及不應輪中一名之年毋庸另編
字號庶於嘉惠邊郡之中仍寓慎拔真才之意所請
於加額四名內特撥一名另編取中之處應毋庸議
兵部查湖北施南府士民捐餉急公請加永遠中額
四名內特撥一名另編字號作爲施南府屬中額等

語既據禮部議請於湖北輪中一名之年並該府屬應試士子至三十名以上者准其另編字號取中如不足三十名之年毋庸另編字號取中各等語臣查湖北省武鄉試中額向無與湖南省輪中一名之額禮部所議章程如蒙

俞允嗣後遇文鄉試該府應另編字號之年擬於加廣永遠武中額內特撥一名另編字號歸該府取中如文鄉試該府毋庸另編字號之年及武鄉試應考者不足三十名卽毋庸另編字號取中以昭畫一卽自本年壬戌科爲始是否有當恭候

恩施縣志

卷首

上諭

四十八

命下遵行爲此謹 奏請

旨等因咨院行司奉此本司遵查施南府屬中額奉部議准其自本年壬戌科爲始於湖北輪中一名之年另編方字號取中一名仍令限定人數至三十名以上者方准取中如不足三十名及不應輪中一名之年毋庸另編字號今本年北省舉行壬戌

恩科並補行辛酉正科鄉試壬戌科係不應輪中之年而辛酉正科乃屬補行應請下屆甲子正科係應北省

輪中一名之年再行查明應試人數在三十名以上
另編方字號取中部議相應具文詳請伏候

憲臺查閱咨達

禮部備查

恩施縣志

卷首

上諭

四十九

戶部等部謹

奏爲遵

旨核議具奏事湖廣總督官文等奏續查湖北各州縣紳民捐輸軍餉銀數請加廣學額一摺同治二年十二月初一日
議政王軍機大臣奉

旨該部核議具奏單併發欽此欽遵內閣抄出到部據原奏內稱前於咸豐九年查明湖北通省紳民節年捐輸軍餉共銀一百二十九萬九千六百三十九兩四錢四分九釐內除原任兩廣總督臣葉名琛捐銀二萬兩業已奉

恩施縣志

卷首

上諭

五十

旨加文武學定額各二名外經官文會同前撫臣胡林翼奏請以九十六萬兩加文武學定額各九十六名又以二十五萬八千兩廣一次文武學一百二十九名餘銀六萬一千六百三十九兩四錢四分九釐歸入續案併計辦理旋經部臣議准在案茲據湖北布政使厲雲官詳稱自咸豐十年起續據各州縣造報到司及省局收捐并奉准外省移咨兌收湖北紳民

各捐款共又有銀一百二十一萬四千六百三十三兩三錢四分連前次餘銀六萬一千六百三十九兩四錢四分九釐併計共銀一百二十七萬六千二百七十二兩七錢八分九釐遵照奏定章程一州縣捐銀一萬兩加文武學額各一名捐銀二千兩加一次文武學額各一名應以八十一萬兩請廣文武學定額各八十一名又以四十萬二千兩請廣一次文武學各二百一名其應加定額之州縣有已足十名之限有未過十名之限均請以學臣接到部臣議准覆

恩施縣志

卷首

上諭

五十一

奏欽奉

上諭之日爲始按數分別取進俾昭激勸除請加學額外尙餘銀六萬四千二百七十二兩七錢八分九釐應仍歸入續案辦理等情分別開具摺冊詳請奏咨前來謹繕具各州縣紳民續捐軍餉銀數請廣學額清單恭呈

御覽再外省所收湖北紳民捐款間有錢穀折銀數目未經移咨明晰暫照減成例價扣數入冊又現在廣一次學額州縣間有紳民實在捐數已逾萬兩之處容

俟飭催補查造冊到日歸入續案再請加廣定額等語^臣等伏查湖北省歷年紳民捐輸軍餉前據該督官文等以江夏等共六十三州縣總計共銀一百二十九萬九千六百三十九兩零除漢陽縣已加文武學定額各二名外其餘各屬應加文武學永遠定額共九十六名應加一次文武學額共一百二十九名開單具奏經戶部會同禮兵二部於咸豐十年閏三月二十日核覆具奏在案茲復據該督等奏稱自咸豐十年起續據各州縣紳民共捐銀一百二十一萬

四千六百三十三兩零連前次餘銀六萬一千六百三十九兩零併計共銀一百二十七萬六千二百七十二兩零請以銀八十一萬兩加廣各該州縣文武學定額各八十一名又以銀四十萬二千兩廣一次文武學額二百一名開單具奏并造冊咨部前來^臣等督飭司員按照單開逐加稽核所有該省江夏等六十三州縣所請加廣文武學定額及廣一次學額核其銀數均與奏定章程及歷屆議准成案係屬相符應請照准其光化等五縣所捐銀數不敷加額應

令一併歸入續捐案內核辦謹繕清單恭呈

御覽至所請加廣額數有無浮於原額應於何屆取進之處禮部查湖廣總督官文等奏續查湖北省江夏等六十三州縣紳民捐輸軍餉自咸豐十年起共捐銀一百二十七萬六千餘兩請加文學定額及廣一次學額既據戶部核計所捐銀數與奏定章程相符_臣部復查亦無浮於原額應准其照數加廣均自明年歲試爲始分次取進兵部查湖廣總督官文等奏續查湖北省江夏等六十三州縣紳民捐輸軍餉自咸

恩施縣志

卷首

上諭

五十三

豐十年起共捐銀一百二十七萬六千餘兩請加文學定額及廣一次學額既據戶部核計所捐銀數與奏定章程相符_臣部復查亦無浮於原額應准其照數加廣均自明年歲試爲始分次取進恭候

命下

_臣

部咨行湖廣總督湖北巡撫學政遵照辦理謹將

_臣

等遵議緣由合詞恭摺具

奏伏乞

皇上聖鑒再此摺係戶部主稿因冊隨後到部并檢查各

原案是以未能依限具奏合併聲明謹

奏

恩施縣紳民捐輸共銀一萬三千九百九十三兩以
銀一萬兩請廣永遠文武學額各一名以銀二千兩
請廣一次文武學額各一名

恩施縣志

卷首

上諭

五十四